

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

序号	项目名称	采购需求内容
1	工程项目名称	东莞市道滘镇永庆村片区综合整治项目（莞惠城际道滘站站前广场及虹南路停车场周边环境整治提升工程）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道滘镇人民政府
		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花园大街1号
		联系电话：81332716 联系人：李贺兰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5	项目概况及服务要求	工程专业和服务内容栏中“■”为本项目选项
5.1	项目投资规模	1655.653148万元
5.2	工程专业	☒ 土建 ☐ 装饰装修 ☒ 安装 ☒ 市政 ☒ 园林绿化 ☐ 公路 ☐ 水利 ☐ 甲供材料及设备 ☐ 其他
5.3	服务内容	☐ 估算 ☒ 概算 ☒ 预算 ☐ 最高投标限价 ☐ 进度款 ☐ 工程结算 ☐ 拆迁补偿 ☐ 其他 ☐ 施工过程结算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地点：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或项目业主指定地点。
		方式：按合同约定时限和地点交付成果资料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		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（报价区间建议：最高50%，最低20%）。
		计价标准：造价咨询费用参照广东省物价局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函》[粤价函【2011】742号]的计费标准及现行东莞市相关政策文件，不足1600元的按1600元计收。
8	服务时间	服务时限：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。合同生效后，服务单位应严格按照《道滘镇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投资评审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时间节点提交成果文件，该时限已包含委托人必要的复核时间。具体时间要求以最终合同约定为准。
		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质保期截止之日（含后期质量稽核相关事宜）。
9	验收	该服务无需验收，有关成果文件提交至道滘镇财政复核，质量符合规定并完成定案后，视为完成服务。
10	结算方式	成果文件定案后，中介服务机构提交请款申请书和发票等有关纸质资料，财务人员收齐并确认资料无误后支付酬金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	按合同约定，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符合法律规定的补充合同。
	解决争议方式	按合同约定。
13	备注	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，合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编制单位：东莞市道滘镇国库支付中心

2026年6月28日

